附件1：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玛纳斯县2015年-2017年连续三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奖

实施单位（公章）：玛纳斯县安监局

主管部门（公章）：玛纳斯县安监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厉朝阳

填报时间：2019年 2 月19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玛纳斯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主要职能： 安全生产监管、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等（1）主要职能： 安全生产监管、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一）拟定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规划和计划，研究提出安全生产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措施的建议；（二）承担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三）承担全县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四）承担全县危化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生产经营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五）承担全县工矿商贸企业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六）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工矿商贸企业行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七）组织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八）负责全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九）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检测工作；

（2）机构情况：下设3个处室，分别是: 危化科、工贸科、非煤矿山科。

1.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根据《关于拨付昌吉州2017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奖励资金的通知》（昌州财建（2018）131号）文件拨付奖励金15万元，获奖个人22人。**

1.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

**根据《昌吉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17年度自治州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情况的通报》（昌州政办发（2018）19号）文件的考核结果奖励各先进县市，玛纳斯县人民政府2015年-2017年连续三年先进。**

1. **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昌吉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17年度自治州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情况的通报》（昌州政办发（2018）19号）文件的考核结果奖励各先进县市，玛纳斯县人民政府2015年-2017年连续三年先进，奖励金15万元。**

1. **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安全生产先进奖金由上级财政安排，玛纳斯县人民政府2015年-2017年连续三年先进，奖励金15万元。**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拨付昌吉州2017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奖励资金的通知》（昌州财建（2018）131号）文件要求，受奖单位奖金中的30%用于奖励责任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其余部分奖励受奖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突出的有关人员，我县22人获奖，发放率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奖励金由州财政局统一拨付至先进县市财政局。由玛纳斯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拟定分配方案经县人民政府审核通过后，县财政局拨付至县安监局按照分配方案发放。**

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奖励金，据《关于拨付昌吉州2017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奖励资金的通知》（昌州财建（2018）131号）文件要求，受奖单位奖金中的30%用于奖励责任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其余部分奖励受奖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突出的有关人员，按获奖资金，根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情况发放到22人。**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拨付昌吉州2017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奖励资金的通知》（昌州财建（2018）131号）文件要求，受奖单位奖金中的30%用于奖励责任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其余部分奖励受奖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突出的有关人员，共计发放22人。**

**四、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18年**我县22人获奖，发放率100%。**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均能认真、积极、有效的开展活动，极大调动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2、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按照计划方案执行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奖励金由州财政局统一拨付至先进县市财政局。由玛纳斯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拟定分配方案经县人民政府审核通过后，县财政局拨付至县安监局按照分配方案发放。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截留、串用、挪用现象，资金使用安全，管理较为规范。

1. **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州财政局统一拨付奖励金至先进县。由玛纳斯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拟定分配方案经县人民政府审核通过后，县财政局拨付至县安监局按照分配方案发放。极大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七、附表**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昌吉州奖励玛纳斯县2015-2017年连续三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奖金 | | | |
| 预算单位 | | | 玛纳斯县安监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15万元 | | 执行数： | 1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昌吉州奖励玛纳斯县2015-2017年连续三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奖金 | | | | 昌吉州奖励玛纳斯县2015-2017年连续三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奖金，已发放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奖励先进人数 | | 22人 | 22人 |
| 指标2：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发放完成率 | | 100% | 100% |
| 指标2：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发放时间 | | 2018年12月发放完成 | 2018年12月发放完成 |
| 指标2：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奖 | | 15万元 | 15万元 |
| 指标2： | |  |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指标1：对单位工作影响情况 | | 保障单位各安全项工作按时完成 | 保障单位各安全项工作按时完成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受到奖励的单位 | | 受到奖励的单位继续顽固成果，扎实工作，再创佳绩。 | 受到奖励的单位继续顽固成果，扎实工作，再创佳绩。 |
|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获奖满意度 | | 100% | 100% |
| 指标2： | |  |  |